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19-026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议案材料于2019年4月30日以电话、书面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9年5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以记名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由董事长余英杰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9人。其中独立董事吴继龙、周台、朱健明及董事余俊杰、卢锦钦、孙欢宁以电话会议的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具体内容及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世运电路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9)。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世运电路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相应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优化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进行调整,其中:

1、原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合并为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新增战略委员会。

经股东大会审议生效后,公司董事会将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同时,相应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世运电路董事会议事规则》、《世运电路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世运电路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该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世运电路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世运电路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公告编号:2019-028)。

该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19-027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30日以通讯及书面送达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19年5月7日以现场加电话会议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张天尧主持,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3人,其中罗焕光监事以电话会议的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并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即将到期,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任期为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谢新先生、陈锦标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请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进行累积投票选举。

具体内容及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世运电路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9)。

该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19-028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5月2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5月23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鹤山市共和镇世运路8号世运电路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23日至2019年5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相应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2.01	关于选举余英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2.02	关于选举余晴殷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2.03	关于选举余卓铨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2.04	关于选举卢锦钦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关于选举刘玉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关于选举饶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关于选举庆易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关于选举谢新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4.02	关于选举陈锦标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2019年5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19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20	世运电路	2019/5/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参会登记时间:2019年5月2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人:刘晓

电话:0750-8911888

传真:0750-8919888

3.联系地址:广东省鹤山市共和镇世运路8号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

邮编:529728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世运电路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5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相应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余英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02	关于选举余晴殷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03	关于选举余卓铨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04	关于选举卢锦钦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3.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刘玉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关于选举饶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关于选举庆易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4.01	关于选举谢新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4.02	关于选举陈锦标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4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19-029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应按程序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情况

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自第三届董事会起,将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人变更为7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5月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世运电路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5)。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为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公司于2019年5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如下(简历附后):

1、提名余英杰先生、余晴殷女士、余卓铨先生、卢锦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提名刘玉招先生、饶莉女士、冼易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自其收到公司报送的材料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后,未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出异议,公司可以履行决策程序选举独立董事。

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

1、公司董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关有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2、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被提名人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任职的情形;

3、同意提名余英杰先生、余晴殷女士、余卓铨先生、卢锦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刘玉招先生、饶莉女士、冼易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监事会换届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任期为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1、非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19年5月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名谢新先生、陈锦标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2、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召开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经民主讨论、表决,大会同意选举张天尧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第二届董、监事会成员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三、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均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4人

余英杰:男,1957年出生,中国香港人士。曾任深圳世运电路总经理;鹤山世运董事长;　祥隆实业(个人企业)负责人。现兼任世运环球投资董事;世运电路板中国董事;朝佳有限公司董事;新豪国际董事长;世运电路科技董事;世运线路版董事长;2017年3月至今担任世安电子法人代表、经理;2013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余晴殷:女,1986年出生,中国香港人士,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曾任鹤山世运董事。现任卓豫有限公司董事;世安电子监事;2009年10月至今历任世运线路版财务经理助理、财务经理、董事。2013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内审部经理。

余卓铨:男,1988年出生,中国香港人士,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曾任鹤山世运董事。现任卓豫有限公司董事;世运线路版董事助理;深圳世运执行董事、总经理;优易市场顾问有限公司董事、优易策划设计(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世安电子董事。2013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卢锦钦:男,1966年出生,中国香港人士。曾任长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庄士塑料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深圳庄士塑料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丝路国际集团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华铜丝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5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3人

刘玉招:男,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党员。本科学历,持国家律师资格证书,律师执业证,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广东华法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广东东方大卫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及专职律师。现任广东森德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专职律师,兼任广东省律师协会第十一届保险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广东省律协保险法律事务专家律师库专家律师,广东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饶莉:饶莉:女,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本科学历,取得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格。现任江门北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兼出资人,兼任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冼易:男,1968年出生,中国香港人士,毕业于英国伯明翰大学,本科学历,持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招银国际融资有限公司副行政总裁,现为中国天瑞汽车内饰有限公司、利时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新矿资源有限公司、Bio key international Inc独立董事。

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2人

谢新: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雅新电子(东莞)有限公司新生管部副主任;鹤山世运计划部经理。现任联智投资监事。2013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兼计划部经理。

陈锦标:男,1959年出生,中国香港人士,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硕士学历,具有工商管理院士(FMBA)、供应管理专业人士认证(CPSM)及其认证讲师、珠三角采购供应专业协会(ISM PRD)副主席、华南理工大学硕士班供应链管理外聘讲师、华为大学供应链管理外聘讲师、香港生产力促进局荣誉顾问、CPCA/香港电路板协会荣誉顾问、IBM PCB生产工艺首席植核员等资质;曾任香港线路板协会总干事、IBM线路板采购委员会主席等,擅长于超高多层精密线路板生产工艺。现任SmartinR Company Limited顾问。

证券代码:600303　证券简称:曙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6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鸭绿江大街889号丹东黄海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1,296,5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2.394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记名式投票表决方式结合网络投票方式举行,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许绍军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2人,董事长高会恩、董事张宏亮、梁文利、宫大、赵航、徐志华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李洪艳、秦峰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邢海出席会议;财务总监李全栋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290,634	99.9960	5,920	0.0040	0	0.0000

2、

议案名称: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290,634	99.9960	5,920	0.0040	0	0.0000

3、

议案名称: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290,634	99.9960	5,920	0.0040	0	0.0000

4、

议案名称: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278,634	99.9881	17,920	0.0119	0	0.0000

5、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290,634	99.9960	5,920	0.0040	0	0.0000

6、

议案名称: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290,634	99.9960	5,920	0.0040	0	0.0000

7、

议案名称: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9年-2021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290,634	99.9960	5,920	0.0040	0	0.0000

8、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290,634	99.9960	5,920	0.0040	0	0.0000

9、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290,634	99.9960	5,920	0.0040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股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33,566,95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0,146,34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7,565,334	99.7636	17,920	0.2364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00	1.6465	17,920	98.3535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565,03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7,723,681	99.9666	5,920	0.0334	0	0.0000
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7,723,681	99.9666	5,920	0.0334	0	0.0000
3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7,723,681	99.9666	5,920	0.0334	0	0.0000
4	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7,711,681	99.8989	17,920	0.1011	0	0.0000
5	关于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7,723,681	99.9666	5,920	0.0334	0	0.0000
6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7,723,681	99.9666	5,920	0.0334	0	0.0000
7	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9年-2021年)	17,723,681	99.9666	5,920	0.0334	0	0.0000
8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7,723,681	99.9666	5,920	0.0334	0	0.0000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7,723,681	99.9666	5,920	0.0334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除7、9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2、议案 7、9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议案,上述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柳思佳、范启辉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金杜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19-031

广东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5月2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5月23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23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23日至2019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19-050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19年2月19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14.29元/股,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9年3月7日,公司披露了《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2月20日、3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4月30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该回购进展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288　证券简称:大恒科技　编号:临2019-018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计划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的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不高于人民币1,500万元;

●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的资金来源:个人合法自有资金;

●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风险: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鲁勇志先生、董事黄玉峰先生、董事兼副总裁王学明先生、副总裁何建国先生。上述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2、目前持股情况:上述增持主体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本公司A股股份;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全部增持主体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不高于人民币1,500万元;

4、本次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5、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增持计划将在公司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个人合法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1、参与本次增持计划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3、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288　证券简称:大恒科技　编号:临2019-019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4日(星期二)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一、说明会类型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9年4月3日披露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公司关于2018年度现金分红方案说明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关于推进上市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为便于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18年度现金分红的情况,公司定于2019年5月14日(星期二)15:00-16:00召开2018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4日(星期二)15:00-16:00;

2、会议召开地点及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现金分红说明